

证券代码:003011 证券简称:海象新材 公告编号:2023-002
浙江海象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监事减持股份时间过半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监事沈财兴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浙江海象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9月9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关于公司监事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2-046),持有公司股2,659,87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55%)的监事沈财兴先生,计划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26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3%)。减持期间为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内(个月内)如遇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股份变动事项,上述拟减持股份数量将做相应调整。

本公司监事沈财兴先生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时间过半告知函》,其减持计划时间已过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

2.截至本公司公告日,沈财兴先生严格遵守预披露的减持计划,本次减持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亦不存在违反相关承诺的情况。

3.沈财兴先生不属于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4.截至本公司公告日,沈财兴先生预披露的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公司董事会将继续关注本次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并督促沈财兴先生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5.本公司监事沈财兴先生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时间过半告知函》,其减持计划时间已过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现将沈财兴先生减持计划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6.特此公告。

7.备查文件

沈财兴先生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时间过半告知函》。

特此公告。

浙江海象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月10日

证券代码:300691 证券简称:联合光电 公告编号:2023-001
中山联合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股票期权注销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中山联合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2月2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12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7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及回购部分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议案。鉴于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2020年激励计划”)中部分股票期权对个人原因离职,已不符合激励条件,同时,2020年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行权期已于2022年12月23日到期,部分激励对象未行权或行权部分股票期权。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2020年激励计划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决定对前述离职以及期间未行权部分股票期权的原激励对象所持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一并进行注销。具体情况如下:

1.2020年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中因个人原因离职的10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合计291,840份由公司统一进行注销,2020年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行权期已于2022年12月23日到期,对在第一个行权期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61,768份股票期权,由公司统一进行注销。注销完成后,公司本次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调整为2,745,840份,激励对象调整为143人。

2.2020年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中因个人原因离职的10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合计291,840份由公司统一进行注销,2020年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行权期已于2022年12月23日到期,对在第一个行权期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61,768份股票期权,由公司统一进行注销。注销完成后,公司本次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调整为2,745,840份,激励对象调整为143人。

证券代码:000150 证券简称:ST宜康 公告编号:2023-005
宜华健康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涉及及诉讼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宜华健康医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宜华健康”或“公司”)近日收到浙江省嘉善县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嘉善中院”)送达的案号为(2022)浙04民终2238号的《民事判决书》,具体情况如下:

1.原告桐乡市永安养老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桐乡永安”)与被告宜华健康及嘉善中院于2019年11月6日签署《房屋租赁合同》,《房屋租赁合同》约定:因案由,桐乡永安向浙江省桐乡市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桐乡法院”)提起诉讼,桐乡法院于2022年4月23日作出(2022)浙0482民初43号。

经桐乡法院审理,一审判决驳回原告桐乡永安的全部诉讼请求。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月11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涉诉及诉讼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005)、2022年4月6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涉诉及诉讼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06)。

2.涉及诉讼的进展情况

原告桐乡永安不服一审判决,向嘉兴中院提起上诉,根据公司收到嘉兴中院案号为(2022)浙04民终2238号的《民事判决书》,桐乡永安不服一审判决,向嘉兴中院提起上诉,根据相关法律,判决

二〇二三年一月九日

证券代码:002607 证券简称:中公教育 公告编号:2023-003
中公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部分质押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中公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接到股东李永新先生通知,获悉李永新先生将其持有的本公司部分股份办理了解除质押业务,具体事项如下:

1.股东名称:李永新;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5,000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的比例:0.07%;质押起始日:2019年3月11日;质押到期日:2023年1月6日;质权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股东名称:李永新;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71,146,000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的比例:1.16%;质押起始日:2019年3月11日;质押到期日:2023年1月6日;质权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股东名称:李永新;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32,430,000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的比例:0.53%;质押起始日:2019年3月11日;质押到期日:2023年1月6日;质权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股东名称:李永新;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151,000,000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的比例:15.99%;质押起始日:2019年3月11日;质押到期日:2023年1月6日;质权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5.股东名称:李永新;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151,000,000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的比例:15.99%;质押起始日:2023年1月11日;质押到期日:2023年1月6日;质权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6.股东名称:李永新;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151,000,000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的比例:15.99%;质押起始日:2023年1月11日;质押到期日:2023年1月6日;质权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7.股东名称:李永新;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151,000,000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的比例:15.99%;质押起始日:2023年1月11日;质押到期日:2023年1月6日;质权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8.股东名称:李永新;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151,000,000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的比例:15.99%;质押起始日:2023年1月11日;质押到期日:2023年1月6日;质权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9.股东名称:李永新;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151,000,000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的比例:15.99%;质押起始日:2023年1月11日;质押到期日:2023年1月6日;质权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0.股东名称:李永新;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151,000,000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的比例:15.99%;质押起始日:2023年1月11日;质押到期日:2023年1月6日;质权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1.股东名称:李永新;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151,000,000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的比例:15.99%;质押起始日:2023年1月11日;质押到期日:2023年1月6日;质权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2.股东名称:李永新;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151,000,000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的比例:15.99%;质押起始日:2023年1月11日;质押到期日:2023年1月6日;质权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股东名称:李永新;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151,000,000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的比例:15.99%;质押起始日:2023年1月11日;质押到期日:2023年1月6日;质权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股东名称:李永新;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151,000,000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的比例:15.99%;质押起始日:2023年1月11日;质押到期日:2023年1月6日;质权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5.股东名称:李永新;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151,000,000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的比例:15.99%;质押起始日:2023年1月11日;质押到期日:2023年1月6日;质权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6.股东名称:李永新;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151,000,000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的比例:15.99%;质押起始日:2023年1月11日;质押到期日:2023年1月6日;质权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7.股东名称:李永新;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151,000,000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的比例:15.99%;质押起始日:2023年1月11日;质押到期日:2023年1月6日;质权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8.股东名称:李永新;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151,000,000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的比例:15.99%;质押起始日:2023年1月11日;质押到期日:2023年1月6日;质权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9.股东名称:李永新;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151,000,000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的比例:15.99%;质押起始日:2023年1月11日;质押到期日:2023年1月6日;质权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股东名称:李永新;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151,000,000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的比例:15.99%;质押起始日:2023年1月11日;质押到期日:2023年1月6日;质权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1.股东名称:李永新;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151,000,000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的比例:15.99%;质押起始日:2023年1月11日;质押到期日:2023年1月6日;质权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2.股东名称:李永新;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151,000,000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的比例:15.99%;质押起始日:2023年1月11日;质押到期日:2023年1月6日;质权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3.股东名称:李永新;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151,000,000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的比例:15.99%;质押起始日:2023年1月11日;质押到期日:2023年1月6日;质权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4.股东名称:李永新;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151,000,000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的比例:15.99%;质押起始日:2023年1月11日;质押到期日:2023年1月6日;质权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5.股东名称:李永新;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151,000,000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的比例:15.99%;质押起始日:2023年1月11日;质押到期日:2023年1月6日;质权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6.股东名称:李永新;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151,000,000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的比例:15.99%;质押起始日:2023年1月11日;质押到期日:2023年1月6日;质权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7.股东名称:李永新;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151,000,000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的比例:15.99%;质押起始日:2023年1月11日;质押到期日:2023年1月6日;质权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8.股东名称:李永新;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151,000,000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的比例:15.99%;质押起始日:2023年1月11日;质押到期日:2023年1月6日;质权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9.股东名称:李永新;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151,000,000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的比例:15.99%;质押起始日:2023年1月11日;质押到期日:2023年1月6日;质权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0.股东名称:李永新;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151,000,000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的比例:15.99%;质押起始日:2023年1月11日;质押到期日:2023年1月6日;质权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1.股东名称:李永新;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151,000,000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的比例:15.99%;质押起始日:2023年1月11日;质押到期日:2023年1月6日;质权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2.股东名称:李永新;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151,000,000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的比例:15.99%;质押起始日:2023年1月11日;质押到期日:2023年1月6日;质权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3.股东名称:李永新;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151,000,000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的比例:15.99%;质押起始日:2023年1月11日;质押到期日:2023年1月6日;质权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4.股东名称:李永新;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151,000,000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的比例:15.99%;质押起始日:2023年1月11日;质押到期日:2023年1月6日;质权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5.股东名称:李永新;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151,000,000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的比例:15.99%;质押起始日:2023年1月11日;质押到期日:2023年1月6日;质权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6.股东名称:李永新;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151,000,000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的比例:15.99%;质押起始日:2023年1月11日;质押到期日:2023年1月6日;质权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7.股东名称:李永新;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151,000,000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的比例:15.99%;质押起始日:2023年1月11日;质押到期日:2023年1月6日;质权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8.股东名称:李永新;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151,000,000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的比例:15.99%;质押起始日:2023年1月11日;质押到期日:2023年1月6日;质权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9.股东名称:李永新;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151,000,000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的比例:15.99%;质押起始日:2023年1月11日;质押到期日:2023年1月6日;质权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0.股东名称:李永新;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151,000,000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的比例:15.99%;质押起始日:2023年1月11日;质押到期日:2023年1月6日;质权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1.股东名称:李永新;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151,000,000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的比例:15.99%;质押起始日:2023年1月11日;质押到期日:2023年1月6日;质权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2.股东名称:李永新;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151